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信宜市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（镇隆水口东镇等3个镇街耕地集中整治区建设项目）施工（项目编号：JG2025-0822）项目资格后审工作已完成，现将资格审查结果予以公示，具体如下：

序号	单位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	不通过原因
1	广东兴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2	广东粤水建工有限公司	通过	/
3	青岛瑞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4	江西中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5	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6	广东恒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不通过	提供的财务负责人不满足中级会计师及以上职称，不满足投标人须知中1.4.1要求

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项目资格审查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向招标人书面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的异议答复不满意的，可持招标人的异议答复和投诉书，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六十条第一款的规定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信宜市地质环境监测与生态修复中心

联系人:何先生

联系电话:0668-8815898

联系地址:信宜市新尚路25号

投诉受理部门(招标投标监督部门):信宜市自然资源局

联系电话:0668-8818138

联系地址:信宜市新尚路25号

招标人:信宜市地质环境监测与生态修复中心

2025年03月25日

